

2020年
阳谷县经济合作服务中心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和内设机构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表

表一、2020年阳谷县经济合作服务中心收支总体情况表（功能科目）

表二、2020年阳谷县经济合作服务中心收支总体情况表（经济科目）

表三、2020年阳谷县经济合作服务中心收入总体情况表

表四、2020年阳谷县经济合作服务中心支出总体情况表

表五、2020年阳谷县经济合作服务中心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表六、2020年阳谷县经济合作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表七、2020年阳谷县经济合作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表八、2020年阳谷县经济合作服务中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表九、2020年阳谷县经济合作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表十、2020年阳谷县经济合作服务中心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三部分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和内设机构

1、主要职能

- （一）贯彻执行县委、县政府关于招商引资工作的安排部署，主持全县招商引资日常工作，就全县招商引资工作规划、招商政策和重大决策向县委、县政府提出建议；负责草拟招商引资工作的有关规范性文件。
- （二）负责全县招商引资、投资环境、投资政策、投资项目的宣传推介与信息发布工作。
- （三）负责综合协调、调度各乡镇（街道）、经济开发区和县直各部门、各单位与招商引资直接相关的工作，协调处理招商工作中的问题。
- （四）宣传和贯彻执行上级有关招商引资和经济合作工作的方针、政策，负责招商引资和经济合作项目库及招商引资网络建设。
- （五）负责全县国内外经济合作交流工作的指导、协调和服务工作；负责招商引资的管理和协调工作；组织开展全县重大招商引资活动。
- （六）负责招商引资咨询服务和业务培训工作，接待来访、考察客商。
- （七）承办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2、内设机构

根据上述职责及工作需要，设5个科室，分别为办公室、政策研究科、投资服务科、经济合作科、招商科。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部门预算包括阳谷县经济合作服务中心单位部门预算，是阳谷县经济合作服务中心单位本级预算。

序号	单位名称	备注
1	阳谷县经济合作服务中心单位本级	

第二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表

表1

2020年阳谷县经济合作服务中心收支总体情况表（功能科目分类）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0年预算	项 目	2020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补助）	215.3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0.23
二、纳入预算管理的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拨款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80.23
三、专户管理的教育性收费、医疗收费收入		行政运行（政府办公厅（室）及相	138.35
四、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安排的拨款		事业运行（政府办公厅（室）及相	41.88
五、其他资金（不含上级补助收入及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2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25
		卫生健康支出	7.35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35
		事业单位医疗	7.35
		住房保障支出	11.54
		住房改革支出	11.54
		住房公积金	11.54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215.37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215.37
六、上级补助收入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缴上级支出	
八、上年结转结余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215.37	支 出 总 计	215.37

表1收支总表-附表（不打印）

功能科目	金额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0.2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80.23
行政运行（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38.35
事业运行（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1.8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2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25
卫生健康支出	7.35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35
事业单位医疗	7.35
住房保障支出	11.54
住房改革支出	11.54
住房公积金	11.54

表2

2020年阳谷县经济合作服务中心收支总体情况表（经济科目分类）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0年预算	项 目	2020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补助）	215.37	工资福利支出	164.96
二、纳入预算管理的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拨款		基本工资	67.07
三、专户管理的教育性收费、医疗收费收入		津贴补贴	27.76
四、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安排的拨款		奖金	5.59
五、其他资金（不含上级补助收入及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绩效工资	29.0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25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35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2
		住房公积金	11.54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10
		办公费	3.63
		印刷费	4.50
		水费	0.05
		电费	0.20
		邮电费	0.25
		物业管理费	0.36
		差旅费	17.13
		维修(护)费	0.10
		租赁费	6.00
		会议费	6.99
		公务接待费	2.01
		工会经费	2.56
		福利费	0.22
		其他交通费用	0.9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20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215.37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215.37
六、上级补助收入		结转下年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上年结转结余			
支 出 总 计	215.37	支 出 总 计	215.37

表2收支总表（经济科目分类）-附表（不打印）

经济科目	金额
工资福利支出	164.96
基本工资	67.07
津贴补贴	27.76
奖金	5.59
绩效工资	29.0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25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35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2
住房公积金	11.54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10
办公费	3.63
印刷费	4.50
水费	0.05
电费	0.20
邮电费	0.25
物业管理费	0.36
差旅费	17.13
维修(护)费	0.10
租赁费	6.00
会议费	6.99
公务接待费	2.01
工会经费	2.56
福利费	0.22
其他交通费用	0.9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2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1
退休费	1.31

表5

2020年阳谷县经济合作服务中心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0年预算	项 目	合 计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补助）	215.3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0.23
二、纳入预算管理的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拨款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80.23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安排的拨款		行政运行（政府办公厅（室）及相	138.35
		事业运行（政府办公厅（室）及相	4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2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	16.25
		卫生健康支出	7.35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35
		事业单位医疗	7.35
		住房保障支出	11.54
		住房改革支出	11.54
		住房公积金	11.54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215.37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215.37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支 出 总 计	215.37	支 出 总 计	215.37

表5收支总表（财政拨款）-附表（不打印）

功能科目	合计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0.2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80.23
行政运行（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38.35
事业运行（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1.8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2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25
卫生健康支出	7.35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35
事业单位医疗	7.35
住房保障支出	11.54
住房改革支出	11.54
住房公积金	11.54

表6

2020年阳谷县经济合作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illegible]

表7

2020年阳谷县经济合作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经济分类）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金额
类	款		
**	**	**	1
		合计	173.4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4.96
301	30101	基本工资	67.07
301	30102	津贴补贴	27.76
301	30103	奖金	5.59
301	30107	绩效工资	29.06
30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25
30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35
30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2
301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54
30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22
302	30201	办公费	1.35
302	30202	印刷费	0.20
302	30207	邮电费	0.15
302	30211	差旅费	0.84

表7

2020年阳谷县经济合作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经济分类）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金额
类	款		
**	**	**	1
30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60
302	30228	工会经费	2.56
302	30229	福利费	0.22
30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30
30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1
303	30302	退休费	1.31

表8

2020年阳谷县经济合作服务中心政府性基金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illegible]

表9

2020年阳谷县经济合作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1					2.01

第三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和重要事项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0年财政拨款收入215.37万元，2019年财政拨款收入191.21万元，同比增加24.16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职工人员工资增加、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及其他对社会和家庭补助支出增加等。

2020年财政拨款支出215.37万元，2019年财政拨款支出191.21万元，同比增加24.16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职工人员工资增加、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及其他对社会和家庭补助支出增加等。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15.37万元，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91.21万元，同比增加24.16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职工人员工资增加、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及其他对社会和家庭补助支出增加等。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15.37万元，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91.21万元，同比增加24.16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职工人员工资增加、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及其他对社会和家庭补助支出增加等。

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同比持平，主要原因是我单位2020年和2019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同比持平，主要原因是我单位2020年和2019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0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7.22万元，比2019年减少1.06万元，其中办公费1.35万元，印刷费0.2万元，邮电费0.15万元，差旅费0.84万元，公务接待费0.6万元，工会经费2.56万元，福利费0.22万元，其他交通费用0.3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机关正常运转等。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计划采购4张办公桌，每张办公桌预算0.12万元，共计0.48万元。

四、“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0年，本单位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等“三公”经费预算共2.01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共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预算2.01万元。

2020年，本单位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等“三公”经费支出共2.01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共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2.01万元。

2020年，本单位“三公”经费预算安排2.01万元，2019年“三公”经费1.3万元，同比增加0.71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增加/减少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减少0.7万元，主要原因是公车改革后，我单位2020年取消了公务车辆；公务接待费增加1.41万元，主要原因是随着外来投资客商来我县投资考察人数和次数的不断增加，我县出台了《阳谷县县级党政机关商务接待管理暂行规定》（阳财行【2019】13号），我单位接待外来客商的人数和次数有所增加，费用预算也相应增加。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按现行管理制度，县级部门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照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八、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 九、项目支出：指单位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十、“三公”经费：指县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